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6樓
承辦人：科員 江支夫
電話：03-3322101#5619
傳真：03-3366794
電子信箱：10018009@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桃民戶字第11400066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四 (376735000A_1140006634_ATTACH1.pdf、
376735000A_1140006634_ATTACH2.odt、376735000A_1140006634_ATTACH3.odt、
376735000A_1140006634_ATTACH4.odt、376735000A_1140006634_ATTACH5.odt、
376735000A_1140006634_ATTACH6.jpg)

主旨：內政部114年「緣起相遇時」單身聯誼活動，第1—5梯次
訂於114年4月21至30日受理報名，請惠予鼓勵單身男女踴躍參加並協助利用多元管道向民眾宣傳活動訊息，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114年4月14日台內戶字第11402415222號書函（如附件）辦理。
- 二、為提升國人婚姻機會，內政部規劃於114年5月至10月間辦理旨揭活動共計14梯次，包括10梯次1日活動及4梯次2日活動，期藉由多樣性聯誼活動，增加單身男女互動交往，落實鼓勵適齡結婚之人口政策。
- 三、旨揭活動第1—5梯次訂於114年4月21日12時至4月30日23時59分受理報名，歡迎年滿18歲以上在臺設有戶籍之單身者踴躍參加，活動詳情及報名方式請參閱活動網頁（<https://www.ris.gov.tw/app/portal/520>）。

人事室 114/04/16 10:54



1140002045

有附件

四、檢附公共電子看板（跑馬燈）訊息、Line官方帳號訊息及QR Code、宣傳文字稿、活動宣傳圖及該部114年「緣起相遇時」單身聯誼活動宣導單張各1份，惠請貴機關、學校及公司，利用多元管道，如公共電子看板（跑馬燈）、Line官方帳號、機關網站首頁等方式協助宣傳。

正本：本府所屬機關學校（不含復興區公所）（桃園市政府民政局除外）、桃園市復興區公所、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